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MERDEKA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領智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3)

進一步延遲寄發有關

**(I)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持有每一(1)股現有股份
獲發四(4)股供股股份的基準進行供股；**

(II)關連交易 — 根據特定授權認購可換股債券；

及(III)關連交易 — 建議修訂2008年可換股債券的條款之通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1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建議供股、根據特定授權認購可換股債券及建議修訂2008年可換股債券的條款(「**2020年公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2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建議轉讓2008年可換股債券，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3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通函(「**延遲寄發公告**」)。除非另有界定，本公告所用詞彙擁有2020年公告所賦予該等詞彙的相同涵義。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如延遲寄發公告所披露，通函將於2020年2月21日(星期五)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審定通函所載的資料，預期通函的寄發日期將進一步延遲至2020年3月13日(星期五)或之前。

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鑒於延遲寄發通函，供股的預期時間表將修訂如下：

事件	2020年
預期通函、代表委任表格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寄發日期	3月13日(星期五)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的最後時限	3月26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3月27日(星期五)至 4月2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
遞交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的最後時限 (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	3月31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正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記錄日期	4月2日(星期四)
股東特別大會預計日期	4月2日(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正
公告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4月2日(星期四)
按連權基準買賣證券的最後一日	4月3日(星期五)
除權日(按除權基準買賣證券的首日)	4月6日(星期一)
為符合資格參與供股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的 最後時限	4月7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三十分

事件

2020年

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	4月8日(星期三)至 4月16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
釐定供股配額的記錄日期	4月16日(星期四)
重新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	4月17日(星期五)
寄發章程文件(就不合資格股東而言僅為供股章程)	4月17日(星期五)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首日	4月21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分拆暫定配額通知書的最後時限	4月23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最後一日	4月28日(星期二)
接納供股股份並繳付股款及申請額外供股股份的 最後時限	5月5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正
終止包銷協議及供股成為無條件的最後時限 (如適用)	5月6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公告配發結果	5月12日(星期二)
寄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股票及全部或部分不成功額 外供股股份申請的退款支票(如有)	5月13日(星期三)
預期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的首日	5月14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指定經紀開始於市場上為股份碎股提供對盤服務	5月14日(星期四)
指定經紀停止於市場上為股份碎股提供對盤服務	6月3日(星期三)

本公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日期及時間。

上述預期時間表或本公告其他部分列明的日期或時限僅屬指示性質，本公司可能延長或更改。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及聯交所發表公告或發出通知。

承董事會命
領智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偉賢

香港，2020年2月21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偉賢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曾桂萍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慕嫦女士、吳嘉善女士及黃永傑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發表之日起計至少一連七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登載，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merdeka.com.hk>)登載及持續登載。